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本公司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

(1)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与普通股份拥有表决权数量的比例安排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设置特别表决权的数量为682,800,000股特别表决权股份,由黄源浩持有;普通股股份为277,200,000股,由黄源浩及公司其他股东合计持有。

除股东大会确定事项的表决中每份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份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以外,每份特别表决权股份拥有的表决权数量为每份普通股股份拥有的表决权数量的9倍,每份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

2022年7月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公开发行股票40,001,000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360,000,000股变更为400,001,000股,发行后,黄源浩及其控制的员工持股平台合计持有公司35.73%股份和 64.84%的表决权。

(2)持有人所持特别表决权股份能够参与表决的股东大会事项范围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别表决权股份及普通股股份持有人就所有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进行表决时,特别表决权股份持有人每股可投5票,而普通股股份持有人每股可投1票。尽管有前述安排,公司股东对下列事项进行表决时,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普通股份拥有的表决权数量相同:

- 1)对《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 2)改变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
- 3)聘请或者解聘公司的独立董事;
- 4)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定期报告出具审计意见的会计师事务所;
- 5)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
- 6)更改公司主营业务;
- 7)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股东大会对上述第(2)项作出决议,应当经过不低于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但根据《公司章程》《上市规则》的规定,将相应数量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股份的除外。

(3) 锁定安排及转让限制

1) 不得增发特别表决权股份

公司股票在上交所上市后,除同比例股、转增股本情形外,不得在境内外发行特别表决权股份,不得提高特别表决权股份比例。公司因股份回购等原因,可能导致特别表决权比例提高的,应当同时采取将相应数量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股份等措施,保证特别表决权比例不高于原有水平。

2) 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转让限制

特别表决权股份不得在二级市场进行交易,但可以按照证券交易所有关法规进行转让。

3) 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转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特别表决权股份应当按照1:1的比例转换为普通股股份:

- ①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不再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资格和最低持股要求,或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2022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毛利率同比有所提升,净利润同比实现小幅增加但仍有小幅亏损,公司在半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之“(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进行了披露。公司的其他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部门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雷	高霞
电话	0755-88212770	0755-88212770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1001号香梅北社区汇德大厦14楼444室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1001号香梅北社区汇德大厦14楼444室
电子邮箱	nr@meoway.com	nr@meoway.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98,198,583.28	2,564,202,148.48	-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06,700,474.82	2,268,567,960.02	-3.06
营业收入		183,020,470.66	161,507,048.72	1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461,024.61	-115,212,069.8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1,738,084.09	-130,056,230.7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1,594.95	56,770,411.36	-118.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8	-6.30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3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2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5.02	106.86	减少1.0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17,616,561.83	1,502,324,765.76	-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7,920,003.32	832,466,027.54	-1.75
营业收入		361,203,972.54	413,398,318.89	-1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82,904.28	-17,344,483.31	1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194,516.28	-23,311,568.78	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62,048.04	-87,893,226.69	186.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	-2.08	增加0.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6	15.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6	15.7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80	10.70	增加3.1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本报告期初增减(%)
截至报告期末本股东户数(户)		4,4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销承诺增持股份的数量	质押、冻结或冻结状态下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基思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23.61	21,641,000	0	0	0
厦门万源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6.26	5,741,326	0	0	0
王璇	境内自然人	5.09	4,666,464	4,666,464	0	0
深圳市方源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6	3,164,167	0	0	0
彭郁华	境内自然人	2.18	2,000,000	0	0	0
广东国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2,000,000	0	0	0
邵凌波	境内自然人	1.93	1,773,486	0	0	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	1,504,483	0	0	0
魏晓	境内自然人	1.42	1,302,737	0	0	0
张强刚	境内自然人	1.39	1,276,194	0	0	0

上股联关联方关系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无限售股份持有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6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71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普通股(A股)2,292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0.3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66,42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2,662,868.55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关方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2020)第211010号。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并已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受托方	理财产品	收益类型	金额(人民币元)	认购日	预计到期日	预计收益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00.00	2022-06-06	2022-07-06	1.35-3.30%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0.00	2022-06-08	2022-07-13	1.30-2.90%
合计			70,000,000.00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也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工程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未发生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除上述已披露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4.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披露的《有方科技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5.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公司代码:688322

公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2-016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者丧失相应履职能力、离任、死亡;

②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向他人转让其所持有的相应特别表决权股份,或者将相应特别表决权股份委托他人行使;

③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

④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的其他情形。导致特别表决权比例提高的,应当同时采取将相应数量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股份等措施,保证特别表决权比例不高于原有水平。

发生前款第③项情形的,公司已发行的全部特别表决权股份均应当转换为普通股股份。发生上述第①-④项情形的,特别表决权股份自相关情形发生时即转换为普通股股份,相关股东应当立即通知公司,公司应当及时披露具体情况。发生时间、转换为普通股股份的特别表决权股份数量、剩余特别表决权股份数量等情况。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称	奥比中光
股票代码	688322
变更前股票简称	无

公司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部门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雷	高霞
电话	0755-88212770	0755-88212770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1001号香梅北社区汇德大厦14楼444室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1001号香梅北社区汇德大厦14楼444室
电子邮箱	nr@obtc.com	nr@obtc.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总资产		2,398,198,58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06,700,474.82
营业收入		183,020,47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461,02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1,738,08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1,594.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5.02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本股东户数(户)		4,4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销承诺增持股份的数量	质押、冻结或冻结状态下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基思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23.61	21,641,000	0	0	0
厦门万源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6.26	5,741,326	0	0	0
王璇	境内自然人	5.09	4,666,464	4,666,464	0	0
深圳市方源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6	3,164,167	0	0	0
彭郁华	境内自然人	2.18	2,000,000	0	0	0
广东国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2,000,000	0	0	0
邵凌波	境内自然人	1.93	1,773,486	0	0	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	1,504,483	0	0	0
魏晓	境内自然人	1.42	1,302,737	0	0	0
张强刚	境内自然人	1.39	1,276,194	0	0	0

上股联关联方关系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无限售股份持有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8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6,422,000.00
减:发行费用	53,759,146.00
募集资金净额	412,662,854.00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87,597,059.96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125,065,794.04
403及ND项目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2,384,620.26
YZX无线通信模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2,802,276.90
YZX无线通信模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7,687,307.66
补充流动资金	100,757,612.02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2,096,194.09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66,762,789.83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6,762,789.83
理财产品余额	50,000,000.00

注1: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发布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置换资金2,843.21万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已从募集资金监管专户中置换转出2,843.21万元。

注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系利息收入投入导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户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规、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与开户银行、募投项目联合实施主体、保荐机构有方创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市公司公告》和《有方科技: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等相关公告。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元)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230003801008400	5,012,028.53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100003801008401	5,340,386.6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9491600009029213	1,862.42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1791138956	8,056.64
新加坡银行深圳平安支行	765019770100917	321,163.83
新加坡银行深圳平安支行		